

黄金饰品价格上涨 如何理性消费



9月13日,北京多家知名品牌黄金首饰挂牌零售价格为599元/克,少数品牌已破600元大关。针对消费者“越涨越买”的热情,业内专家表示,消费者需理性看待黄金价格涨势,避免“追涨杀跌”,同时也要了解金饰品和投资性黄金的区别,根据实际需求购买。

探店 饰品金挂牌零售价格上涨至600元/克左右

9月13日,记者从周大福、老庙黄金、老凤祥等多家知名品牌的专柜了解到,当日饰品的挂牌零售价格都为599元/克。不过,老庙黄金和老凤祥都有优惠活动。老凤祥每克可减30元,实际到手价是569元/克。老庙黄金对于20克以上的金饰品,每克可以减40元,实际到手价是559元/克;20克以下的饰品,每克可减30元,实际价格为559元/克。中国黄金的金饰品挂牌价为575元/克,也有每克减20元的优惠活动,实际价格为555元/克。

相比饰品金,投资金条的价格要低一些。比如,周大福的投资金条价格为536元/克,中国黄金470元左右再加每克12元手续费。据报道,自2018年后,国内现货黄金价格便从当年均价约270元/克升至近期的近470元/克,近5年的时间涨幅超70%;周大福、周生生等品牌的零售黄金单价也从2022年同期的496元/克左右上涨至近日的600元/克左右,涨幅超20%。

追访 投资性金条销量创新高 有品牌投资金条卖断货

“这段时间的顾客明显多了,都是结婚和送礼的。”周大福某商城专柜的店员告诉记者,临近中秋和国庆,店里的客人越来越多,每天销售额都在增长。其他几家黄金品牌的店员也有同样的感受。

除了黄金饰品,投资性金条的销量也在创新高。“我们现在没有现货金条了,您需要的话可以留电话登记,到货了通知您。”中国黄金一家专柜的店员告诉记者,该专柜10天前投资性金条就“告急”,现在彻底没存货了,还不知道什么时候上新货。

“黄金最近一直在高位,我觉得金价长远看肯定会涨。”市民张先生表示,除了购买黄金首饰和金条,他也做与黄金有关的股票、基金等金融投资。

中国黄金协会公布的最新数据显示,2023年上半年,我国黄金生产和消费均实现稳步增长。2023年上半年,全国黄金消费量554.88吨,同比增长16.37%。其中,黄金首饰368.26吨,同比增长14.82%。上半年,黄金投资需求也有显著的提升,金条及金币达到146.31吨,同比增长30.12%。从黄金首饰消费的产品类别来看,消费者更倾向于购买轻巧克重产品,也越来越倾向于购买更具时代气息的饰品。

北京统计局上月发布的数据显示,今年1月—7月,全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8053.6亿元,同比增长3.6%;但

在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中,金银珠宝等商品实现零售额258.5亿元,同比增长27.3%,大大超过其他类别商品。

行情 8月以来国际金价有所回调 国内金价稳步上升

8月以来,国际金价有所回调,国内金价则稳步上升。行情数据显示,伦敦现货金报价9月以来一路下行,截至发稿时,报1909.46美元/盎司,较9月1日1952.79美元/盎司的高点下降2.22%,较5月5日2079.37美元/盎司的历史新高,更是下跌了8.17%。但国内金价却没有与国际金价一样走低,而是缓慢上行。9月13日,中国黄金基础金价为470.30元/克,较8月已上涨1.93%,较5月5日的455.5元/克已上涨3.25%。

浙江大学国际联合商学院数字经济与金融创新研究中心联席主任、研究员盘和林指出,金价相对美元在缓慢上升,是因为美元可能从强势周期转向弱势周期;而美元相对人民币表现较为强势,所以黄金相对于人民币就体现出升值。

职业黄金投资分析师吕超认为,近期国内市场黄金价格的持续走高,一方面受到汇率的影响;另一方面由于临近中国传统节日,消费者备货需求有所上升。

预测 专家:未来半年黄金价格还会走强

8月下旬,世界黄金协会欧亚区首席市场策略师芮强公开表示,2023年黄金具备潜在增长空间,有多重因素有望推动金价大幅上涨,除非爆发金融危机或信贷紧缩,金价可能在今年内刷新历史新高。另外,市场普遍预测2024年美联储有极大可能下调利率,这也让他对2023年之后的黄金表现充满信心。

巨丰投顾高级投资顾问李名金表示,影响黄金价格的重要因素有供需关系、金融环境、美元指数等。目前看外部因素中,美联储加息进入尾声,美元指数后市继续走强的概率不大,有利于黄金价格,接下来黄金的价格维持震荡走强的可能性较大。

吕超指出,在综合因素作用下,国际黄金市场也处于总体向上的趋势,特别是美联储加息周期一旦结束,金价还是有望冲向历史高点的。国内金价与国际金价之间虽然存在较大差距,但国内的金价最终还是会跟随国际金价运行。他提醒国内黄金投资者应暂时保持谨慎观望,等待金价回调,缩小跟国际金价的价格差距之后再考虑买入。

盘和林表示,黄金的主要需求是投资,首饰金占很小部分,他预期未来半年黄金价格还会走强。他同时提醒消费者注意两点:一是金价波动较小,对于不用金融工具来投资黄金的普通人,不太容易因为金价上涨而发大财;二是首饰金中有工艺溢价,这个溢价使得黄金变现的时候,并不能获得足够的财富返还,所以首饰就是首饰,没必要将首饰作为投资。 本报综合消息

癌症晚期旅客乘飞机被拒引热议

9月12日,网传一名癌症晚期患者在成都机场办理值机时被拒登机。视频显示,家属称老人患病四个月,已经签了承诺书、开了医院证明、带了护理工,但最终还是不能登机。对此,成都航空公司回应称:根据公司规定,不承运癌症晚期患者以防飞行中身体不适,建议该旅客办理退票。

记者查询发现,各家航空公司涉及“旅客运输限制”的条款各有不同。律师表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不能乘机的旅客,承运人有权拒绝其乘机,已购票按自愿退票处理。旅客应知晓相关规定,且提前把真实的自身健康状况告诉航空公司,让航空公司提前作出安排。



◆ 癌症旅客乘机被拒引热议 网友:还有这规定?

从网传视频中看到,9时45分,在EU2205次航班的登机口处,一名头戴黑色鸭舌帽的老人坐在轮椅上,身穿白色短袖的男子和一位老太太坐在地上。男子向工作人员喊道:“承诺书签了,医院证明也写了,我还带了护理工,你不让我走。”

随后,该男子疑似与另一位工作人员通话,说道:“一开始我就说了有癌症,四个月,你说没有心脏病,没有呼吸道疾病,没有外伤伤口都可以,你现在说不行。”现场一名目击者称,老太急得跪在地上求工作人员,但最终还是不能登机。

12日下午,成都航空公司的工作人员回应:“经核实,该名旅客是癌症晚期患者,公司有明确规定,针对此类患者不予承运,防止旅客在飞行途中身体不适。该规定在官网运输总条件里有公示。如果是早期或者中期的癌症患者,没有绝对限制旅客乘机。”该工作人员称,没有办法承运的情况下,建议旅客进行退票处理。

这一立场在法律上合法,但引发了公众对于航空公司是否应该更加谨慎处理癌症患者的争议。有网友表示第一次听说这个规定,合理吗?有人认为,癌症患者虽然身体状况可能不如健康人,但也有乘机的权利。航空公司以癌症晚期为由拒载,未免显得冷漠和不近人情。

也有网友表示,航空公司是为了保障航空安全,飞行过程中,任何可能影响飞机平衡或安全的因素都需要严格控制。

记者查询发现,《成都航空公司旅客、行李国内运输总条件(EU05版)》中提到,有下列疾病的旅客,经成都航空同意进行特别安排外,不予承运,其中

包括“癌症晚期患者”。此外,还有11类患有疾病的旅客,经成都航空同意进行特别安排外,不予承运。

◆ 记者查询各航空公司“旅客运输限制”条款各有不同

癌症晚期病人能不能坐飞机?某医院神经外科主任医师表示,癌症病人如果体质比较好,是可以坐飞机的,但如果癌症病人已经到达中晚期的情况,出现恶病质的现象,比如贫血消瘦,一般是不建议坐飞机的,因为这个阶段的癌症病人体质比较差,大多都有颅内压增高的现象,坐飞机有可能会引起不舒服的症状,比如呼吸困难、头痛头晕的情况。

此外,脑血管病患者、患有呼吸系统疾病的患者、严重贫血的患者、耳鼻喉病患者、刚动过手术的人、精神病患者等都不建议乘坐飞机。

事实上,航空公司对此类情况的拒载并非个案。一些航空公司出于飞行安全和环保考虑,对一些疾病患者存在限制。

记者查询发现,在中国国航官网上,旅客运输总条件目录“第五条 拒绝运输和限制运输”条款中,对罹患疾病旅客无详细说明,“限制运输”中有涉及婴儿、儿童、残疾人及行动不便旅客、孕产妇、伤病及术后旅客说明;

南航官网上,“拒绝运输和限制运输”条款中,有多项细则和成都航空一致,“癌症晚期患者”也在列;

东航官网上,“限制运输”对患病旅客有相关说明:婴儿、无成人陪伴儿童、患病旅客、残疾人旅客、孕妇或犯人(含犯罪嫌疑人)等特殊旅客,即使已经持有客票,也只有在符合东航及其有关承运人规定的条件下,经东航及其有关承运人预先同意并在必要时作出安排后方可予以承运;

厦门航空“拒绝运输”目录条款细则里,有对心血管疾病、

脑部疾病、呼吸系统疾病、消化系统疾病、血液系统疾病、眼科疾病、骨科疾病、近期有手术病史(包括微创手术)、其他包括孕妇、婴儿(涉及具体细则)人群限制,没有明确列出“癌症患者”;

深圳航空“拒绝运输”目录条款细则里,限制9类患有疾病旅客,除了为挽救生命,经深航同意并作出特殊安排外,不提供航空运输服务;没有明确列出“癌症患者”。

◆ 律师:承运人有权拒绝其乘机 乘客即便签署免责承诺书也难免除航司责任

航空公司是否有权拒载癌症晚期患者?江苏金协和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常璇告诉记者,《公共航空运输旅客服务管理规定》第八条中规定承运人(航空公司)的运输总条件应包括旅客乘机相关规定,包括婴儿、孕妇、无成人陪伴儿童、重病患者等特殊旅客的承运标准。因此,可否拒载癌症晚期的患者要看航空公司的制定并公布运输总条件。大多数航空公司都将患病旅客等列入限制运输对象或拒绝运输对象。比如,中国国际航空运输总条件中规定了航空公司合理判断继续乘机将给旅客的人身安全带来危险的航空公司仍有权拒绝承运。南方航空运输总条件更是明确将癌症晚期患者列为拒绝承运的对象。航空公司拒绝癌症晚期患者坐飞机更多是出于病人安全考虑,病人身体健康状况可能不宜航空旅行,不涉及消费歧视的问题。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不能乘机的旅客,承运人有权拒绝其乘机,已购票按自愿退票处理。旅客应知晓这个规定,并且提前把真实的自身健康状况告诉航空公司,让航空公司提前作出安排。

如果航空公司客服在答复乘客时称没有心脏病、没有呼吸道疾病、没有外伤伤口都可以上机,乘客因航空公司错误答复导致重大误解,因此机票可作退票处理,其他因购票而产生的损失属于因航空公司原因导致的额外损失,可以主张赔偿。

此外,乘客去医院开了证明,写了承诺书,如果乘客在飞机上发生意外,承诺书是否具有法律效力?根据民法典506条,合同中下列免责条款无效:(一)造成对方人身损害的;(二)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对方财产损失的。因此即便乘客签署免责声明书也很难免除航空公司的赔偿责任。

本报综合消息